新 乡 市 财 政 局

新乡市财政局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市依法治市办文件精神，市财政局对以本单位名义印发的现行有效的涉企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按照《新乡市财政局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规定，经清理，宣布《新乡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乡市税务局 关于印发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若干财税政策的通知》（新财企〔2022〕2号）等2份文件失效，《关于明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上缴财政相关问题的通知》（新财办资〔2009〕7号）等7份文件继续有效。

附件：1、新乡市财政局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2、新乡市财政局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2024年7月3日

附件1

新乡市财政局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文 号
1	新乡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新乡市税务局 关于印发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若干财税政策的通知	新财企〔2022〕2号
2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财政政策的通知	新财企〔2023〕3号

附件2

新乡市财政局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文 号
1	关于明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上缴财政相关问题的通知	新财办资〔2009〕7号
2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财政局行业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及红黑名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	新财购〔2020〕11号
3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考核及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新财购〔2020〕12号
4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代理记账行业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	新财会〔2021〕3号
5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财政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予行政处罚清单》的通知	新财税〔2021〕12号
6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新乡市市管企业兼职外部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新财两类办〔2022〕1号
7	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实施行政强制事项清单的通知	新财税〔2022〕13号